

2023 年度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统战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委员会统战部是中共广州市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市委方针、政策；调查研究我市统一战线情况，就统战工作向市委反映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

2. 负责联系我市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落实民主党派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工作；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3. 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和措施，协助有关部门联系海内外宗教团体及其代表人物，联系少数民族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选拔工作。

4. 贯彻执行党的海外统战工作方针、政策；负责联系港澳台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做好台胞台属的有关工作。

5. 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

政策和措施，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6. 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

7. 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调查研究市内外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调查研究国内外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8. 协助管理各区党委统战部部长；受市委委托，领导市工商联党组，指导市工商联工作；领导市社会主义学院党组，指导市社会主义学院工作；代管市台湾同胞联谊会、广州欧美同学会；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的管理工作。

9. 承办市委和中央统战部、省委统战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省委统战部的正确指导下，市委统战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与时俱进、守正创新，持续推动广州统一战线事业不断开创新局面、谱写新篇章。

1. 聚焦“同向同行”，全力打造“广州同心苑”。广泛动

员全市统一战线打造“广州同心苑”工作品牌，以“苑”为总领，“苑”下设同心艺术团、同心书画团、同心体育团、同心工艺团、同心媒体团、同心教育团 6 个统战文化交流团，每个团根据实际情况下设若干队（组），组建“1 苑+6 团+N 队（组）”的组织架构，吸纳 700 多名专业人士参加。深入挖掘、整合利用统一战线现有平台阵地，带动引导更多的统一战线成员积极参与，形成有统有分、统分结合的文化统战工作格局，全力打造在全省乃至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并走向国门的统战工作品牌。

2. 聚焦“发挥优势”，持续提升新时代多党合作质效。组织市各民主党派开展联合调研，调研成果在 2023 年广州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领导班子座谈会上协商交流，得到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制定出台《广州市统一战线“我为广州发展献一策”活动建言献策评优办法（试行）》，报送社情民意和建议类信息 902 篇，建言献策文章 152 篇。支持市各民主党派市委委会对口 11 个区开展“双减”专项民主监督工作，共进行实地调研 48 次，提出意见建议 220 余条，8 份意见建议转化为全国、省、市相关提案。市各民主党派共 59 个组织和 328 名成员获得中共中央、省、市和民主党派中央、省的通报表彰和奖励。

3. 聚焦“团结和谐”，积极推动新时代民族宗教工作创新发展。持续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城市创建，全市建成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实践基地 122 个，打造越秀区光塔街、白云区三元里街 2 个示范街区。做好城市民族工作，开展

专项检查督查工作，深入各区检查酒店旅馆、招工企业、房屋中介及公寓等 370 余家。深化我国宗教中国化广州实践，巩固提升大佛寺等 19 个宗教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打造纯阳观等宗教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示范基地，举办岭南佛教文化节、穗港澳道教文化节等活动 80 多场次。推动解决宗教界重难点问题和历史遗留问题，华林寺大雄宝殿报批工作取得重大进展，获得省政协主席林克庆高度肯定。

4. 聚焦“聚才而用”，充分发挥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作用。加强知联会组织建设，召开市知联会第五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第五届理事会领导班子。不断完善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人才数据库，完成无党派人士政治面貌认定 1100 余人。广州欧美同学会推动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成立欧美同学会组织，并充分发挥粤港澳大湾区海归之家作用，接待参观交流团体 288 批、4403 人次，助力 160 多家科技企业落地黄埔区。印发《广州市新阶层人士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工作指引》，打造 12 个市新阶层人士实践创新基地示范点并授牌。深化“羊城新动力”系列品牌活动，指导“直播新征程”“自雇自足”“羊城新升坊”等子品牌举办活动 16 场，组织举办首届“数字游民峰会”和湾区自雇人才市场。

5. 聚焦“两个健康”，全力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部主要领导牵头推进全市经济领域重点工作专项任务，先后 13 次走访调研重点民营企业 30 多家，面对面解决企业诉求。挂牌建

设“全国工商联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示范基地”，持续擦亮民营经济改革创新品牌。建成1个市级、11个区级政企沟通服务中心，“穗企通—广州市非公有制企业服务及管理平台”正式上线，收集办理企业事项700余件。联合市检察院等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推动在全国首先发布民企首次违法合规免责清单。实施“专精特新”民营企业扶优计划，成功遴选培育818家。开展百家“新锐企业”培优计划，组建5个产业链专委会，集聚54家生产性服务机构。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持续擦亮“光彩大篷车”“产业村长”、政-企-村“红联共建”等特色品牌，突出产业帮扶，全力推动“13510”种养产业等项目落地。深入开展东西部协作，与龙岩签订统一战线对口合作框架协议。

6. 聚焦“争取人心”，发展壮大爱国爱港爱澳力量。统筹全市统一战线成员单位开展2023年“湾区同心·四季同乐”穗港澳台青少年交往交流系列主题活动近100余场次，累计吸引1万多名港澳台青少年来穗参访考察和游学研学。

7. 聚焦“命运与共”，积极做好新时代“侨”的文章。制定印发《关于建设新时代枢纽型侨都助推广州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推进构建“一二三四五六”大侨务工作体系，强化党对侨务工作的集中领导。拓宽海外朋友圈，组织参与统一战线出访团，到访15个国家50多个城市，与80多个海外社团进行人文、经贸和文化交流。深化联谊交往，全年接待重点侨团50个，复办第三十八届澳门优异生参访交流活动，举办2023年海外华裔青

少年夏令营、“我和祖国有个约会”侨批故事分享会等涉侨文化活动。举办广州增城侨梦苑高质量发展论坛、广州海珠华侨华人交流合作大会，组织侨界代表人士 1700 余名参与侨助广东高质量发展行动等重要侨务工作，重点项目签约投资金额达 205 亿元。在广州华侨博物馆举办“鸿雁传家书 浓浓家国情”等专题展览，开展“侨课进侨校”等社教活动，积极推动华侨华人历史文化宣传。依法依规办理高考“三侨生”身份行政确认 71 件，华侨回国定居行政许可 746 件，切实维护侨胞合法权益。

8. 聚焦“担当作为”，积极助力广州高质量发展。紧紧抓住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南沙方案》实施的重大历史机遇，加大对《南沙方案》的宣传推介、牵线搭桥等工作，部主要领导多次带队，拜访香港中华总商会、澳门归侨总会等爱国社团负责人，全年共接待 38 批次 1000 多人次。认真落实我市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研究制定《广州统一战线助力高质量发展“五大行动”计划》，在全市统一战线实施“提信心”“侨助力”“青融创”“广聚智”“防风险”五大行动，提出 15 条助力广州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措施，协助引进港澳台侨企业近 100 家，协助引进投资金额超 215 亿元，吸引 3000 多名港澳台侨青年来穗创新创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主线，以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以下

简称《条例》为重点，以进一步发挥新时代统一战线法宝作用为目标，强化思想引领，服务中心大局，防范化解风险，坚持守正创新，推动新时代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以“四个出新出彩”引领各项工作全面出新出彩广泛凝聚人心、汇聚力量。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我部2023年度预算支出9,319.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18万元、项目支出1,701.13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实际支出9,319.1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整体预算执行良好。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结合我部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围绕部门预算项目入库、预算编制和预算公开工作，建立“部门职责—工作任务—支出项目”的绩效目标体系，科学合理设置各层次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将其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随预算一同下达所属各单位和机关处室。

结合预算执行和调剂等业务，对预算项目进行日常监控和年中监控。结合年中工作总结，对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年中监控。结合年终工作总结和年度决算，对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预算的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评价，在决算公开时公开绩效评价结果。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市财政局统一部署，评价从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二个方面展开，2023 年我部部门履职用财情况自评最终得分为 98.93 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

主要从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和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三个方面，考察部门 2023 年整体履职能力。此项自评分 49.93。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我部 2023 年整体绩效目标设置 12 个产出指标。根据综合绩效考评，产出指标设置合理，符合我部实际情况。本项目得分 20 分。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我部 2023 年整体绩效目标设置 6 个效益指标。根据综合绩效考评，效益指标设置合理，符合我部实际情况。本项目得分 20 分。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本项得分 9.93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该指标包括：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七个方面，主要考核部门预算及日常管理工作的情况，此项自评分 49。具体情况如下：

1. 预算编制。

重点突出考察部门新增预算项目是否开展事前绩效评估。2023 年度我部无预算超过 1000 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和预算超过 3000 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不需组

织新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本项指标得 3 分。

2. 预算执行。

该指标包括结转结余率、财务管理合规性，反映和考核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和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1）结转结余率。2023 年我部无结转下年经费，结转结余率为零。本项指标得 2 分。

（2）财务管理合规性。我部按照《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穗统通〔2023〕46 号）等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工作，我部财务管理严格，内部控制有效，资金安全可控，2023 年财务大数据审计未发现财务管理方面问题。本项指标得 2 分。

3. 信息公开管理。

该指标包括：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两个方面，用以反映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2023 年度本部门预决算均按市财政局要求进行合规性审核。本项指标得 2 分。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2023 年度本部门绩效信息，下一步随部门决算，按市财政局要求按时保质完成公开工作。本项指标得 2 分。

4. 绩效管理。

该指标包括：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绩效结果应用和绩效管理制度执行三个方面，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本年度我部新修订《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财务管理制度》、《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穗统通〔2023〕46号），明确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要求，明确了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明确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本项指标5分。

（2）绩效结果应用。我部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直属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本项指标得3分。

（3）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我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编报清晰明确，未发生被财政部门回退情况；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及时报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组织直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及时报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本项指标得7分。

5. 采购管理。

该指标包括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内控制度建设、采购活动合规性、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合同备案时效性和采购政策效能六个方面，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2023年采购意向公开及时完整，100%公开采购意向。本项指标得0.5分。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本年度我部制定完善了《中共广

州市委统战部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本项指标得 1.5 分。

（3）采购活动合规性。2023 年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本项指标得 2 分。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我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及时率=100%。本项指标得 3 分。

（5）合同备案时效性。按规定我部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备案公开，指标未全面达成。本项指标未得分。

（6）采购政策效能。我部严格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本项指标得 1 分。

6. 资产管理。

该指标包括：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六个方面，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相关情况。

（1）资产配置合规性。我部严格按照《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配置机关人员各类办公设施。本项指标得 2 分。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2023 年我部资产处置收益上缴及时。本项指标得 2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经核对, 2023 年度资产账(资产年报)与财务账(部门决算)金额相符, 总资产共计 14,401.92 万元, 其中: 流动资产 358.28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6,889.04 万元, 无形资产净值 167.33 万元, 在建工程 6,987.27 万元。本项指标得 1 分。

(4) 数据质量。每月末和年底, 在编制资产报表和财务报表时, 组织财务岗位和资产岗位人员核对资产账目, 确保账账相符。本项指标得 2 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我部制定了《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固定资产使用管理制度》(试行)。2023 年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本项指标得 2 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资产管理系统显示无闲置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本项指标得 2 分。

7. 运行成本。

该指标包括: 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两个方面,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3 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433.84 万元,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428.25 万元, 公用经费控制率-1%, 控制率 $\leq 0\%$ 。本项指标得满分 2 分。

(2)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4.85 万元,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104.85 万元, “三公经

费”实际支出 $\leq$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本项指标得满分2分。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18项关键指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基本匹配，但不能完全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绩效目标全面性有待提高。绩效评价结果与采购管理相挂钩工作机制不够完善，个别项目采购合同未及时备案公开，导致年终采购指标自评未得分。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根据上一年度的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预估下一年度计划实施完成程度，设置相对合理、有约束力的绩效指标值。

（二）有效提高预算编制精度。梳理近年预算项目支出情况，细化支出预算测算依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计划与具体工作安排在内容及周期上的相符程度，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三）加强绩效与预算动态监控。在保障资金安全性、规范性的同时，做好项目支出的规划、前期准备工作及后续公开验收工作，实施预算执行和绩效考评动态监控，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